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GOLDEN PONDER HOLDINGS LIMITED**

### **金侖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83)

### **委任執行董事兼副主席**

金侖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郭晉昇先生(「**郭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兼本公司副主席，主要負責發展及管理最近收購之新業務，自2022年8月12日起生效。

郭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郭先生，48歲，畢業於福建農業大學機械工程學士課程。彼於環保科技及新能源行業擁有超過25年的從業經驗。彼於2015年創立香港再生資源總商會，並一直擔任會長職務。於2021年起，彼擔任華潤環保應用技術研究(深圳)有限公司董事職務。

除此以外，郭先生目前亦擔任香港再出發大聯盟的共同發起人，香港中華總商會會員及廣東省清遠市政協委員等社會職務。彼亦曾為香港第六屆行政長官選舉委員會委員。

根據郭先生與本公司訂立的服務協議(「**服務協議**」)，郭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任期自2022年8月12日起計為期三年，惟可根據服務協議條款提前終止。郭先生亦須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規定輪席退任及膺選連任，並遵守其他有關條文。郭先生有權收取年度酬金1,560,000港元，此乃由董事會參考其職責、工作量、投放於本集團的時間及本集團的表現釐定，並可由董事會根據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的推薦建議及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的決議案作出調整。

於本公告日期，郭先生直接於9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擁有權益，佔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9.38%。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郭先生並無(i)於過去三年在香港或海外其他上市公司擔任或持有任何其他重大職務及資格或董事職務；(ii)與任何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存有任何關係；(iii)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其他職位；及(iv)於本公司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進一步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的規定予以披露，亦無有關委任郭先生的其他事宜須敦請聯交所或本公司證券持有人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郭先生加入成為董事會成員。

承董事會命  
**金侖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金棠**

香港，2022年8月12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即陳金棠先生(主席)、郭晉昇先生(副主席)、陳金明先生及鄧志堅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侯穎承先生、溫耀祥先生及張掘先生。